

雲林縣揚子高中校友會第二屆第六次理監事會議

會議記錄

一、日期：107 年 06 月 9 日（星期六）

二、時間：下午 3 時 00 分

三、地點：團體諮商室

四、主席：鄒宗國理事長

五、應到理事 15 人，監事 5 人；實到理事 9 人，監事 2 人(含委託)，如簽到表。

六、業務報告

(一)校友會活動：

1. 5 月 29 日上午 9 點:107 級校友盃畢業紀念歌曲大賽
2. 6 月 1 日上午 9 點:國中部第 54 屆、高中部第 18 屆、應外科第 4 屆畢業典禮，理事長頒發『校友會理事長獎』
3. 6 月 9 日下午 3 點，召開第二屆第 6 次理監事會議
4. 7 月 29 日國中部第 18 屆校友，大同大學廖文華教授返校對學弟妹演講。
5. 8 月 3 日國中部第 38 屆校友，清華大學腦科學中心，蕭伯彥 研究員返校對學弟妹演講。
6. 8 月 4 日星期六上午 8 點到下午 6 點，校友盃羽毛球賽。(高中部第 15 屆 徐琮賀 主辦)
7. 8 月 18 日星期六下午 4 點，校友回娘家辦桌活動。

(二)校友會財產：

1. 所有支出均需憑證，由出納、總幹事及理事長核章。
2. 所有收入，均有捐款收據副本。
3. 收支餘額經理事長過目。

(三)8/18 辦桌籌備會議程

1. 由學校列出名單，邀請退休教師參與。
2. 需要發 FB，

六、討論提案：

案由一:107 年度國一新生申請助學金 2 名，助學金額為每名每學期 6000 元。

說明:1. 小六學生虎尾國小汪○芸、橋頭國小黃○菱，學習態度良好且成績表現優異願就讀本校，因家庭特殊困境，申請助學金。

2. 助學金發給期間為國中三年共 6 學期。

決議:照案通過

案由二：增聘校友會工作人員 1 名協助處理會務。

說明:1. 原校友會總幹事林佑儒老師因個人生涯規劃,於母校服務至 7 月 31 日止。
2. 原校友會電子報編輯人員俞佩萱老師,另有其他職務,無法兼顧校友會業務。
3. 新聘母校外部校友擔任總幹事,可協助辦理校友會各項活動。
決議:最晚至 7 月底,以每小時工讀費 150 方式,由工讀生協助處理會務工作。